

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 7-12 月收到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 2016 年 7-12 月收到的各类政府补贴合计 17,874,478.12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 补贴单位 | 补贴事项 | 补贴金额 | 备注 |
|----------------|--------------------------------------|---------------|-----|
| 贵州铜仁金瑞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 重点行业以奖代补推动工业经济稳增长资金补贴款（铜工信【2016】36号） | 1,188,000.00 | |
| | 重点行业以奖代补推动工业经济稳增长资金补贴款（铜工信【2016】45号） | 1,770,000.00 | |
| | 重点行业以奖代补推动工业经济稳增长资金补贴款（铜工信【2016】75号） | 600,800.00 | |
| 贵州松桃金瑞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 重点行业以奖代补推动工业经济稳增长资金补贴款（铜工信【2016】45号） | 328,500.00 | |
| | 2016 年第一批稳增长保运行奖励款（黔财工【2016】67号） | 400,000.00 | |
| | 重点行业以奖代补推动工业经济稳增长资金补贴款（铜工信【2016】75号） | 838,100.00 | |
| | 松桃县工贸局国有资产收益金返还（松府办发【2016】101号） | 2,234,794.00 | |
| 金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 重点新材料产品首批次应用示范项目补助款（长财企指【2016】68号） | 500,000.00 | |
| 金天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 | 4,477,222.10 | 注 1 |
| 其他零星补贴 | | 289,900.00 | |
| 递延收益摊销 | | 5,247,162.12 | 注 2 |
| 合计 | | 17,874,478.22 | |

注 1:金天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搬迁补偿共计 136,861,756.68 元,其中 4,477,222.10 元计入公司政府补贴项目。

注 2:该部分为以前年度收到计入递延收益科目,本期(2016 年 7-12 月)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贴。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 2016 年底完成相关资产过户手续,公司 2016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变化,上述收到的各项政府补贴收入计算口径仍为发行股票购买资产过户完成前的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的规定,上述收到的政府补贴收入将确认为公司营业外收入,2016 年度,公司收到的各项政府补贴收入共计 26,768,329.77 元,对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9 日